

“实践—认识” 活动的结构

卢冀宁

国防大学出版社

目 录

序一.....	肖 前 1
序二.....	赵凤岐 3
提要.....	7
绪言.....	19
第一章 对实践、认识概念及其相互关系的哲学史上的考察	25
一 中国哲学史上关于知行关系的论争.....	26
二 西方哲学史上的实践、认识概念和各派哲学家对其相互关系的论述.....	39
三 马克思主义的科学实践观的创立.....	58
第二章 以主体为首要要素的“实践—认识”活动的诸要素	71
一 主体是“实践—认识”活动的首要的、居于中心地位的要素.....	72
二 客体是主体认识、改造,从而使其满足自身需要的对象.....	83
三 工具是主体认识、改造客体不可或缺的中介.....	94
四 关于“实践—认识”活动的其他要素.....	105
第三章 以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为出发点的“实践—认识”活动的动态过程结构	110
一 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是考察“实践—认	

识”活动的出发点·····	111
二 实践目的和实践方案的制定·····	123
三 结果要素的反馈机制及“实践—认识”活 动的动态过程结构全貌·····	137
四 “实践—认识”活动起点的确定性和不确 定性·····	156
五 对几种有关实践活动和认识活动的结构模 式的简单述评·····	163
第四章 实践和认识、真理和价值的具体的历史的 统一·····	171
一 实践和认识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171
二 真理和价值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184
第五章 加强主体的自我锻炼和修养，提高主体认 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	195
一 个人主体以及集团主体、人类主体中个体 成员的自我锻炼和修养·····	196
二 集团主体中领导者的自我锻炼和修养·····	207
三 提高主体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不 断地实现人类历史上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 国的飞跃·····	217
参考文献·····	223
后记·····	229

序 一

肖 前

实践和认识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一条基本原理。多年来，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学习者研究者们从不同角度对实践和认识的统一问题作了种种论证、阐发和研究，取得了许多成果。卢冀宁同志的博士学位论文《“实践—认识”活动的结构》也致力于研究这个问题，然而从总体构思和方法上来看，他的论文都有新颖独到之处。论文强调了人的实践活动和认识活动本质上是一个不可分离的互相交织在一起的统一的活动过程，坚持必须对它们作总体考察。为此，论文运用系统科学（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等）的方法，从分析人的统一的“实践—认识”活动的诸要素入手，研究了这些要素如何交互作用和联结成具有内在联系的结构系统，实践活动和认识活动如何在这些要素的交互作用中共同向纵深发展，并最终给人带来实际利益。这样，就较为深入地论证了实践和认识的统一这个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本观点。我和许多同志认为，这样的探索是有意义的，是使认识论的研究适应实践需要和现代科学发展的一个重要进展，是值得赞许的。

论文在各章节许多具体问题的论述上也不乏新见解和开拓性。例如，论文对于德国古典哲学家的实践学说中的合理

因素的分析，对于工具范畴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重要地位的论述，对于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由浅入深的三个层次的考察，对于实现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必须以实践观念为中介的强调，对于结果要素匡正“实践—认识”活动中错误倾向的几条负反馈回路运转机制的揭示，对于“实践—认识”活动起点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的研究，对于实践和认识、真理和价值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的阐发，都是相当有见地的，能给人们以诸多的启发。当然，论文也有缺点。这主要是个别章节的论述显得一般化，哲学升华还嫌不够。这尚有待作者今后继续作更深入的研究。

卢冀宁同志是人民大学录取的首届博士生，通过三年踏实刻苦的学习，他在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上有了长足的进步。当他的著作即将出版之际，欣慰之余，我谨衷心祝愿他和众多的中青年哲学工作者有更多的佳作问世。

1987年5月

序 二

赵凤歧

《“实践—认识”活动的结构》一书，即将由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大学出版社出版，这是一件令人高兴的事。

1978年，在我国开展了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这场讨论对我国的社会生活发生了重大而深刻的影响。自从那时以后，哲学界的一些同志又围绕着实践和认识，特别是四化建设和改革的伟大实践对人们认识所发生的影响作了进一步的思考，对实践的结构、要素和检验真理的具体途径作了进一步的分析，并且就主体与客体、真理和价值等问题进行了探讨。这些，无疑是有重要意义的。卢冀宁同志认为，可以把上述这些看作是八年前所进行的那场关于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深入或继续。他同时认为，对实践本身的结构进行分析固然重要，但如果忽视了对实践和认识在结构上的统一的理解和研究，则是一个缺陷。在他看来，人的实践活动和认识活动“本质上是一个不可分离地互相交织在一起的统一的活动过程”。因此，必须把实践活动和认识活动当作一个系统，当作一个统一的过程加以把握。这就是他把题目定为《“实践—认识”活动的结构》的主要考虑。

在上述题目下，作者从几个方面对自己所提出的问题作了分析和论证。其中，一头一尾即本书的第一章和第五章，

是属于叙述问题的来龙去脉和经过对问题本身的论述之后，在主体的自我修养方面所应引出的若干结论，中间的几章是文章的主体工程部分。在这里，作者分析了“实践—认识”活动的各种要素以及这些要素所处的不同地位；考察了“实践—认识”活动诸要素之间的总体关系，论述了这些要素由于其内在联结和交互作用而形成的“实践—认识”活动的动态过程结构；阐述了实践和认识、真理和价值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之道理。以上几个方面，就是《“实践—认识”活动的结构》一书的梗概。

《“实践—认识”活动的结构》是卢冀宁同志的博士论文，是在他的导师肖前教授的指导下完成的。我曾是卢冀宁同志攻读硕士学位时的指导教师，又参加并主持了他的博士学位论文答辩。按国家有关规定，在博士论文答辩之前，去年夏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院还曾把他的论文分送哲学界十几位专家审阅，征求意见。这些专家以及卢冀宁同志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的成员们，都以严肃负责的态度认真审查了他的论文。大家除了指出其中的某些不足（例如论文在对问题分析的深度上各章尚不平衡，个别地方文字不够简练），都一致认为他的论文是一篇有创见、有开拓性和较高学术水平的论作，一致对他的论文作了高度评价。为了便于读者理解他的论文，这里我摘引几段评语：

“《‘实践—认识’活动的结构》是一篇具有开拓性，对认识论的研究具有重要学术价值的论文。”论文提出了许多重要问题，是一篇“有分析、有见地并具有一定理论深度的论文”；是一篇“在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的基础上有新意、有创见、有较强逻辑性的论文”。“它借助于‘三论’的方法特别是系统论的方法，推进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研究”。

这“是一项有意义的探索，是使哲学认识论的研究适应现代科学水平和实践需要的一个进展”。这篇论文“能深入到活动的要素和结构的层次，较为系统和具体地论述了人类认识和实践的辩证统一关系”，“它自始至终强调实践和认识是一个不可分割的统一的动态过程，全面分析了‘实践—认识’活动系统中的诸要素及其内在联系，对认识工具的分类提出了新的见解，对实践目的、实践方案在‘实践—认识’活动中的地位、结果要素的反馈机制等问题，提出了新的说明。”论文“揭示了‘实践—认识’活动这一动态系统的运行机制和主体在其中的中心地位，从而较为系统地论证了人的‘实践—认识’活动过程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深化了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评语中还指出：论文“对已有的研究成果有严谨的科学态度”，“文章能通过对哲学史上有关看法的考察，对目前哲学界有关观点的分析，以及对现代科学提供的有关成就的分析、研究和运用等几个方面，来提出自己对这些问题的见解，从而表现了作者的严谨态度和某些独到看法”。文章中“对目前一些观点的评论是客观公允的，并且表明了作者在这些問題上的独到见解”，这也“反映了作者治学上的刻苦精神和严肃态度”。等等。

这些评语，体现了长一辈哲学家对年轻理论工作者的激励和期望。自然，同行专家的评议又是严肃认真的，评语确乎从几个方面反映了卢冀宁同志论文的实际。因此，我对卢冀宁同志的成长和进步是由衷高兴的。

卢冀宁同志在肖前教授门下，经过三年的努力攻读，获得了博士学位。现在他在国防大学马克思主义研究所工作。卢冀宁同志是我国哲学专业第一批获取博士学位的一员，他在哲学专业上的成长和进步，都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

后取得的。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领导的改革为我国经济的振兴带来了希望，也为科学文化事业的繁荣发展带来了希望。使人感到欣慰的是，卢冀宁同志和许许多多年轻的同志都已较深刻地认识到，今后只有更加勤奋地工作，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才能不辜负党和国家对自己的培养。

依我的了解，卢冀宁同志为人忠厚朴实，他言行一致，说话算数。几年来，卢冀宁同志已发表了50余篇学术文章，他翻译的《作为哲学范畴的物质》已经出版。现在，他的《“实践—认识”活动的结构》一书又要问世了，应他的要求，我很高兴为之作序。我谨祝愿他一步一个脚印，继续前进。祝愿他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研究和宣传上，不断作出新的贡献。

1987年6月

提 要

1978年以来，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开展，促进了我国哲学研究的繁荣。随着这场讨论的深入，在探讨实践活动的本质特征及其发展规律的同时，哲学界的不少同志已尝试对实践本身的结构进行分析，近年来更有一些同志积极研究认识本身的结构。进行这种结构分析无疑是有意义的，无疑已把研究向前推进了一步。然而，令人感到缺憾的是，人们对实践或认识本身的结构所进行的分析，都是把实践和认识分隔开来而孤立地进行的，这样便忽视了对实践和认识在结构上的统一加以研究。本文提出，人的实践活动和认识活动，本质上是一个不可分离地互相交织在一起的统一的活动过程。实际上并不存在单纯的、孤立意义上的实践活动的诸要素或认识活动的诸要素，它们总是连在一起，不可分开的。实践活动的诸要素只有借助、依恃认识活动的诸要素，才能形成实践活动；同样的，认识活动的诸要素也只有借助、依恃实践活动的诸要素，才能形成认识活动。毋宁说，它们只有结合在一起，才能形成统一的“实践—认识”活动。本文主张，进一步采用系统科学的方法，把人的“实践—认识”活动当作一个统一的系统来考察，从分析人的统一的“实践—认识”活动的诸要素入手，进而研究这些要素如何交互作用和联结成具有内在联系的结构系统，从而深入论证实践和认识的统一这个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本观点，深刻揭示人的活动——人的“实践—认识”活动——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本

文便尝试采用这种方法，对人的“实践—认识”活动进行较系统、较深入的研究。

除了绪言部分，本文共分五章。

绪言部分强调了实践范畴和认识范畴同属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中的重要和基本的范畴，强调了人们所进行的改造世界的活动和认识世界的活动的不可分离性。这两个方面的活动总是互为前提，互相依托，互相校正，互相促进，并共同向纵深发展。因此，只有当它们很好地结合在一起时，人们才能顺利达到某种为自己、为人的利益服务的目的。绪言部分并肯定了系统科学（包括一般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等）对科学发展的贡献和影响是划时代的，它们已经引起、并将进一步引起唯物主义形式的改变。只有努力学习和借助系统科学的原理和方法，才能弄清“实践—认识”活动的内在结构及其发展规律，并从这个方面、这个角度把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研究推向前进。

鉴于实践和认识的关系问题，是各派各家认识论都必须研究、回答的一个基本问题，本文首先在第一章对实践、认识概念及其相互关系作了一番哲学史上的考察。

实践、认识这两个概念，或者与它们相当的概念，无论在西方还是在中国，古已有之。各个派别的哲学家都曾对它们及其相互关系作过各种不同的解释。这章在指出这些解释这样或那样的偏颇直至根本性质上的错误的同时，也努力挖掘它们之中的合理因素。特别是高度评价了我国古代哲学家（唯物的和唯心的）对知行统一、学用一致的论点所作的种种带有合理因素和辩证色彩的论证；德国古典哲学家费希

特、黑格尔在主观或客观唯心主义的形式下对认识和实践、主体和客体在实践基础上的统一的强调，以及他们所提出的人类实践活动起始于自己的物质需求，生产工具在人类实践活动中占有重要地位等带有历史唯物主义萌芽性质的观点。

第一章最后一节比较详细地考察了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科学实践观的历史过程，指出他们是在吸取、概括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家关于劳动论述的合理思想，批判地继承德国古典哲学家（特别是黑格尔）的实践学说中的积极因素的基础上，通过对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物质生产活动的深入分析，才创立科学的实践观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始人用科学的实践观改建认识论，并将它贯穿于唯物论、辩证法和历史观中，这就使认识论和整个哲学发生了根本变革，实现了哲学史上的伟大革命。这章强调，弄通科学的实践观，是我们深入研究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深入研究主体改造、认识客体的“实践—认识”活动的结构和内在机制的理论前提。

二

第二章具体分析“实践—认识”活动的诸要素。

在统一的“实践—认识”活动的结构系统中，主体和客体是两个相互矛盾的基本要素。人的各种“实践—认识”活动，都是以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为出发点的。其中主体是处于一定社会历史联系中的、能动地进行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活动的人，是“实践—认识”活动的首要的、居于中心地位的要素；客体则是主体认识、改造，从而使其满足自身需要的对象。文中强调，主体所具有的社会历史属性较之其自然属性，能动性较之其受动性，更加深刻地表现着主体的本质规定性。客观性虽是客体最基本的属性，但却并不是外部事物成为客

体的充足条件：客体对于主体“实践—认识”活动的对象性，才是客体的最本质的规定。为了具体地把握认识论中主体、客体概念的科学涵义，这章还研究了主体、客体的不同形式，认为主体可以区分为个人主体、集团主体和人类主体三个不同的层次；客体可区分为自然客体、人工自然客体、社会客体、精神客体和自我客体五种类型。

这章还指出，除了主体和客体而外，工具是人的“实践—认识”活动的另一个不可或缺的基本要素，它又分为实践工具和认识工具（含探索工具和思维工具）两大类。与动物盲目的、本能的活动不一样，人的“实践—认识”活动，必须借助于自己（包括前人）创造的实践工具和认识工具才能进行。它们分别是人的肢体、人的感官和思维器官的延伸，是主体实际地作用于客体和意识中反映、改造客体的中介和手段。工具和主体、客体一起，构成了“实践—认识”活动的前提条件和基本框架，并预先地决定着主体“实践—认识”活动的水平和规模。主体、客体、工具这三个基本要素的基本关系是：主体创造、使用工具，认识、改造客体，从而使其满足自身的需要。因此，在“实践—认识”活动的诸要素中，主体显然是首要的、居于中心地位的要素。本章强调，人只有牢牢地把握各类工具，和各类工具密切结合在一起，才能获得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本质力量。这样的处于“人—工具”系统中的人，才是处于一定社会历史联系之中的真正现实的人，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历史唯物论所讲的作为“实践—认识”活动主体的人，而不是赤裸裸的、一无所有的、生物分类学上的人。

由于“实践—认识”活动本质上是一个动态的过程，所以除了三个基本要素而外，它还包括在理性认识活动的参与

和指导下形成的实践目的、实践方案、以及“实践—认识”活动的结果等要素。相对于主体这个首要要素以及主体同其他两个基本要素之间的关系而言，目的、方案、结果这几个要素均带有派生的性质。但是这种派生性与“实践—认识”活动的动态本性并不抵触；相反，前者正是后者所要求的，正是后者的体现。所以，目的、方案、结果均是“实践—认识”活动的必不可少的有机组成部分或环节，均是“实践—认识”活动的有独立意义的内在要素。

三

第三章研究了“实践—认识”活动诸要素之间的总体关系，亦即研究了这些要素如何交互作用和联结成具有内在联系的动态过程结构。本章是全文中最重要的一章，也是字数最多的一章。

本章试用图示的方法，把“实践—认识”活动的动态过程结构全貌表示了出来。

（请参见本书第138页简图。）

这章，首先阐述了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是考察“实践—认识”活动的出发点。本章提出，按照相互作用由浅到深的程度排列，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可分为如下三个层次：感知活动水平上的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探索活动（“准”实践活动）水平上的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实践活动水平上的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在每一个层次上，文中强调了主体主动进行的作用于客体的活动。在感知层次，发展的意义；特别强调了第三个层次上主体在自己主动进行的有目的的改造客体的活动（亦即实践活动）中所获得的、所体验到的那些感觉才是最深刻、最丰富的，才是认识来源的主要的。

基本的方面。

这章接着分析了,基于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主体是怎样制定自己的实践目的和实践方案的。文中提出,主体实践目的的制定,有着双重的依赖性:其一是依赖于主体的具体的需求;其二是依赖于主体业已获得的理性认识的阶段性结果。主体的需求具有多层次的结构,其中不仅包括物质需求,也包括精神情感、精神理性等方面的需求。主体最低层次的需求(例如温饱等物质生理需求)虽然带有自然地 and 自发产生的性质;但同时又是在环境的刺激下及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中产生的,主体的其他各种需求便更是如此。人类的历史,就是一个不断地产生新的需求,并通过自己新的“实践—认识”活动,不断地解决、满足自己新的需求,从而不断地提高自己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水平的历史过程。但是,主体的需求外化成支配、决定着自已活动的确定的实践目的,却又受制于主体的理性认识的水平。在主体获得的正确的理性认识或其阶段性结果(系真理性认识)中,既包含主体对于客体的固有属性的认识(系科学性认识),又包含主体对于客体能满足自己需要的属性的认识(系价值性认识)。这两个方面的认识大体正确,乃是主体制定大体正确的实践目的的的必要前提。

实践目的的制定,表明主体业已给自己提出了改造客观事物的总体目标,业已从总体上面答了主体欲使客观事物发生怎样改变的问题。但是这种回答毕竟是比较原则、比较笼统、比较抽象的,它还难以对主体的实践活动进行具体的指导。因此,主体在制定了自己的实践目的之后,还必须进而制定出具体指导自己实践活动的实践方案(包括计划、办法、措施、途径、步骤、政策、策略、战术等),才能保证自己

的实践目的逐步得以实现。

从本质上说,实践目的和实践方案均是观念形态的东西,可称之为“实践观念”。不过,实践观念和理性认识这类观念形态的东西又有着明显的区别。理性认识要回答的问题是:事物是怎样的?事物有怎样的客观属性?而实践观念要回答的问题则是:主体欲使事物变成怎样的?如何才能使事物发生这种改变?众所周知,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是认识过程的第一个飞跃;本章强调,只有经过实践观念这个阶段(含实践目的、实践方案两个中间环节),主体才可能实现认识过程中更加重要的第二个飞跃,亦即从理性认识到革命的实践的飞跃。因此,对于实践观念的研究,在认识论中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实践目的和实践方案一经主体制定以后,再通过主体凭借自己的觉悟,自己鼓动、自己激起自己开始行动的意志,便进入了主体按照自己预定的实践目的和实践方案,使用实践工具对客体进行实际的改造活动的阶段。这个阶段,乃是主体整个“实践—认识”活动的崭新阶段,同时又是最重要的阶段。在这个阶段中,新的实践的阶段性结果和理性认识的阶段性结果不断地产生出来。主体通过将它们同自己预定的实践目的和实践方案加以比较、分析、研究,便会作出判断,从而决定单方面地或综合地(1)调整实践操作;(2)调整实践方案;(3)调整实践目的;(4)修正、充实自己原来的理性认识的阶段性结果。以上四个方面,便构成了结果要素的四条负反馈回路。本书第138页简图,把这四条负反馈回路清楚地标示出来了。

本章还强调,主体的整个“实践—认识”活动的过程,同时也就是结果要素的负反馈调节作用反复进行,反复匡正

认识活动和实践活动中的错误倾向、错误因素的过程，文中并分析了结果要素的反馈机制顺利运转的几个必要条件，指出：只要满足这几个必要条件，主体的实践目的就能在结果要素中得以实现，甚至在修改后的更高的水平上得以实现。在此实现过程之中，在结果要素本身之中，不断地发生着一种生长、更新和扬弃的过程。主体既生产着物质财富，又生产着精神财富；而以上两个方面又是一个同时进行的、不可分割的统的过程。

本章还讨论了“实践—认识”活动起点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问题。所谓“实践—认识”活动起点的确定性，主要指的是：历史地看来和总体地看来，无论何种“实践—认识”活动，都是不能不以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为滥觞的。“实践—认识”活动起点的不确定性，主要指的是：就个人或某一确定主体的某项具体的“实践—认识”活动而言，他们往往以“实践—认识”活动的某个要素或某个环节为自己“实践—认识”活动的具体的、实际的起点。承认、研究“实践—认识”活动起点的这种不确定性使我们懂得，我们必须尽快地掌握和利用前人“实践—认识”活动的既有成果，这将使我们少走弯路，卓有成效地进行自己的“实践—认识”活动。

本章最后一节，就我国一些哲学工作者提出的见诸近几年出版的书刊中的几种有关实践活动和认识活动的结构模式，做了简要的述评。述评既充分肯定了它们之中所包含的合理因素，又实事求是地指出了它们的某些不足之处。

四

第四章阐述了实践和认识、真理和价值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